

街市摊档公开竞投日期 - 5/3/2024 (星期二) (开始时间由上午十时正) - (三年固定租约)

地区	街市名称	楼层	摊档编号	摊档种类	阔 (米)	长 (米)	摊档高度限制 (米)	摊档面积 (平方米)	卷闸/ 折迭式闸	电源供应容量	竞投底价 (HK\$)	每月冷气电费 及维修费 (HK\$)	备注(1)
南区	香港仔街市	地库	F16	淡水鱼	3.04	5.07	1.5	15.40	否	60A (三相电)	12,400	5,283	有自来水供应 有柱位
南区	香港仔街市	1楼	M10	鲜肉(猪)	3.17	5.04	1.5	15.96	否	60A (三相电)	11,700	5,673	有自来水供应 有柱位
南区	香港仔街市	1楼	102	食物类湿货	2.27	3.25	1.5	7.37	否	30A (单相电)	10,500	2,560	有自来水供应
南区	香港仔街市	1楼	110 & 111	蔬菜	4.54	3.25	1.5	14.74	否	30A (单相电)	16,900	5,105	有1.4米高间隔墙 有自来水供应
南区	香港仔街市	1楼	122 & 123	服务行业或手工艺 类	4.77	2.95	1.5	14.06	否	30A (单相电)	13,100	4,882	没有自来水供应 有1.4米高间隔墙 承租人只可选择经营服务行业或手工艺 类，请参阅备注(2)及(3)
南区	香港仔街市	2楼	CF3	熟食	-	-	2.7	12.42	是	60A (三相电)	9,100	16,620	有自来水供应 靠墙 有柱位 服务柜台设电动卷闸 厨房L型: 3.460(阔) x 2.701(长) 服务柜位: 3.035(阔) x 1.424(长)
南区	香港仔街市	2楼	220 & 221	即食食物	4.65	3.06	1.5	14.18	否	30A (单相电)	6,800	4,760	有1.4米高间隔墙 有柱位 有自来水供应 请参阅附件 I
南区	香港仔街市	2楼	232	非食物类干货	2.33	2.96	1.5	6.87	否	30A (单相电)	6,300	2,385	没有自来水供应
南区	香港仔街市	2楼	251	非食物类湿货	2.31	3.03	2.7	6.99	是	30A (单相电)	6,800	2,437	有自来水供应 靠墙

备注:

(1) 竞投成交价将会成为街市摊档的每月租金。

(2) 准许经营的服务行业包括陪月/雇佣中介中心、美容/修甲按摩、中医/跌打、填表/报税服务、计算机相关服务、旅行社、洗衣收发服务、电讯服务、速递收发服务、装修/室内设计、掌相/占星术、地产、金融服务及婚姻介绍所。承租人可于摊档内经营最多三项上述获准许的服务行业。

(3) 准许经营的手工艺类包括修理钟表工匠、补鞋匠、锁匠、缝制窗帘、裁缝、织补工匠、磨刀服务、图章工人、草药师及修理电器工人（冷气机、雪柜及其他重型电器除外）。承租人只可于摊档内经营其中一项上述获准许的手工艺类业务。

「即食食物」摊档所涵盖供出售及 / 或配制以供出售的食物

- (I) 可在摊档配制以供单独出售的食物（可选择下列其中一种或多种，但不能将其混合出售）
1. 爆谷
 2. 棉花糖
 3. 非瓶装饮料（只限调配分售机提供的饮品、经稀释调制的饮品及鲜榨果汁）
 4. 凉粉
 5. 切开的水果
 6. 冰冻甜点（只限用雪糕杓售卖的冰冻甜点）

注 1：项目 (I) 1 或 2：须配备经批准的棉花糖机 或 经批准的爆谷机，请浏览经批准型号(https://www.fehd.hksarg/sc_chi/howtoseries/agent_index.html)。

注 2：项目(I) 3、 4、 5 及 6：均为受限制出售食物，承租人必须在开业时需同时符合相关「限制出售食物许可证」的条件，可能需配置额外设备，如雪柜或隔油箱及额外洗涤盆等。有关「限制出售食物许可证」的条件，请浏览网站 (https://www.fehd.gov.hk/sc_chi/licensing/guide.html)。

- (II) 由持牌食物制造厂或其他合法来源供应，可在摊档出售的预先包装食物（不可在摊档配制或处理）

预先包装的食物

1. 寿司
2. 刺身
3. 饭团
4. 供不经烹煮而食用的肉类
5. 供不经烹煮而食用的蚝
6. 奶类及奶类饮品
7. 沙律
8. 冰冻甜点（只限由制造商供应的原杯及原包装的冰冻甜点）
9. 中西式甜品

注 3：项目(II) 1、 2、 4、 5、 6 及 8：均为受限制出售食物，承租人必须在开业时需同时符合相关「限制出售食物许可证」的条件，可能需配置额外设备，如雪柜或隔油箱及额外洗涤盆等。有关「限制出售食物许可证」的条件，请浏览网站 (https://www.fehd.gov.hk/sc_chi/licensing/guide.html)。

- (III) 无须预先包装的食物，但需由持牌食物制造厂或其他合法来源供应，售卖前必须将食物存放于安全存放温度。
1. 斋卤味
 2. 面包
 3. 西饼/蛋糕